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20827—2025

代替 GB 20827—2007

职业潜水员体格检查要求

Criteria of physical examination for commercial divers

2025-04-25 发布

2025-11-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及结果判定	1
5 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及结果判定	5
附录 A (规范性) 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表	8
附录 B (规范性) 特殊检查的方法	13
附录 C (规范性) 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表	15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 GB 20827—2007《职业潜水员体格检查要求》，与 GB 20827—2007 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增加了“职业潜水”的术语和定义(见 3.1)；
- 更改了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的医院等级要求(见 4.1.1,2007 年版的 3.1.1)；
- 更改了年龄要求(见 4.2.1,2007 年版的 3.2.1)、更改了身高和体重的要求(见 4.2.2,2007 年版的 3.2.2)；
- 更改了血压要求(见 4.2.3,2007 年版的 3.2.3)、更改了心率要求(见 4.2.4,2007 年版的 3.2.4)；
- 增加了支气管扩张症要求(见 4.5.2)、删除了器质性心律不齐要求(2007 年版的 3.5.2)、增加了经超声波检查有占位性病变的要求(见 4.5.6)、增加了酒精过敏不合格的要求(见 4.5.9),更改了饮食对身体影响的要求(见 4.5.9,2007 年版的 3.5.9)；
- 增加了准分子激光手术后的眼科要求(见 4.7.7)；
- 增加了耳鼻喉科中的中耳炎要求(见 4.8.2)、更改了听力要求(见 4.8.3,2007 年版的 3.8.3)、增加了耳鼻喉科中的鼻窦炎要求(见 4.8.5)；
- 增加了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妇科(女性)要求(见 4.10)；
- 更改了特殊检查中专业机构的要求(见 4.11.1,2007 年版的 3.10.1)；
- 增加了血常规女性要求(见 4.12.1)、增加了尿常规中蛋白质、葡萄糖、尿胆红素的限值要求(见 4.12.2),更改了尿胆原、红细胞、白细胞限值要求(见 4.12.2,2007 年版的 3.11.2)、更改了血糖限值要求(见 4.12.4,2007 年版的 3.11.4)、更改了总胆固醇和三酰甘油限值要求(见 4.12.5,2007 年版的 3.11.5)、删除了乙型肝炎表面抗原阳性不合格要求(2007 年版的 3.11.6)、增加了女性肺活量要求(见 4.12.7)；
- 更改了 X 线胸片要求(见 4.12.8.1,2007 年版的 3.11.8.1)、更改了脊椎片要求(见 4.12.8.2,2007 年版的 3.11.8.2)、更改了心电图要求(见 4.12.9,2007 年版的 3.11.9)；
- 更改了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的医院等级要求(见 5.1.1,2007 年版的 4.1.1),删除了检查项目与潜水员岗前体格检查项目相同要求,删除了 X 线胸透要求,删除了 X 线脊椎片可免除要求(2007 年版的 4.1.1),更改了长骨、大关节片要求(见 5.1.1,2007 年版的 4.1.1)；
- 更改了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的年龄要求(见 5.2.1,2007 年版的 4.2.1)、更改了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的血压要求(见 5.2.2,2007 年版的 4.2.2)、更改了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的心率要求(见 5.2.3,2007 年版的 4.2.3)；
- 增加了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耳鼻喉科中的鼻窦炎要求(见 5.8.2)；
- 增加了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妇科(女性)的要求(见 5.10)；
- 更改了减压性骨坏死的潜水要求(见 5.11.3,2007 年版的 4.10.3)；
- 删除了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辅助检查中的乙型肝炎表面抗原要求(2007 年版的 4.11.1 和 4.11.2)；
- 更改了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心电图要求(见 5.12.4,2007 年版的 4.11.5)；
- 删除了附录 C 中的特殊检查(2007 年版的附录 C)。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GB 20827—2025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2007年首次发布为 GB 20827—2007；
-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职业潜水员体格检查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从事职业潜水的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及结果判定和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及结果判定的技术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从事职业潜水的潜水学员选拔和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高气压作业人员体格检查可参照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1533 标准对数视力表

JT/T 1452 潜水打捞术语

3 术语和定义

JT/T 1452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职业潜水 **commercial diving**

直接为国民经济服务的潜水作业。

注:亦称工程潜水、商业潜水、产业潜水、工业潜水。

[来源:JT/T 1452—2022,3.3.8,有修改]

4 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及结果判定

4.1 基本要求

4.1.1 体格检查应在二级乙等及以上医院进行,检查项目应包括一般检查、各科常规检查、特殊检查和辅助检查。

4.1.2 体格检查结果应填入《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表》,内容按附录 A。

4.2 一般检查

4.2.1 年龄、文化程度

从事职业潜水的潜水学员年龄应大于或等于 18 周岁且小于或等于 60 周岁,应为初中毕业及以上学历。

4.2.2 身高、体重

男性身高大于或等于 160 cm,女性身高大于或等于 158 cm,身体质量指数(BMI)男性大于或等于

20 且小于或等于 25,女性大于或等于 19 且小于或等于 24,应为合格。BMI 计算按公式(1):

$$BMI = W / H^2 \quad \dots\dots\dots(1)$$

式中:

W —— 标准体重,单位为千克(kg);

H —— 身高,单位为米(m)。

4.2.3 血压

收缩压 90 mmHg~119 mmHg 和舒张压 60 mmHg~79 mmHg,应为合格。

4.2.4 心率、呼吸频率

心率 60 次/分~100 次/分,应为合格。心率小于 60 次/分,排除病理性改变,应为合格。

呼吸频率 12 次/分~18 次/分,应为合格。

4.3 外科

4.3.1 多发性囊肿、多发性脂肪瘤、大面积瘢痕或瘢痕体质,应为不合格。

4.3.2 脉管炎、动脉瘤、动静脉瘘、严重静脉曲张,应为不合格。

4.3.3 头部、颈部、胸部有严重畸形,影响潜水装具穿戴,应为不合格。

4.3.4 有颅脑、胸腔、腹腔手术史,应为不合格。阑尾炎术后半年,腹股沟斜疝和股疝修补术后 1 年无后遗症,可合格;有内窥镜手术史,经医生评估无功能性障碍,可合格。

4.3.5 消化系统结石、泌尿系统结石,应为不合格。

4.3.6 前列腺肥大、肾下垂、各类隐睾或结核性淋巴结炎,应为不合格。

4.3.7 各种原因导致的关节活动功能受限,应为不合格。

4.3.8 脊椎疾病、损伤及进行性病变,脊椎活动范围受限或明显形态异常,应为不合格。

4.3.9 脱肛、肛瘘、陈旧性肛裂、混合性痔疮及单纯性痔疮经常出血,应为不合格。

4.4 皮肤科

4.4.1 腋臭、头癣、泛发性体癣、疥疮、慢性湿疹、神经性皮炎、白癜风、银屑病,应为不合格。

4.4.2 手足部位习惯性冻伤,应为不合格。

4.4.3 淋病、梅毒、软下疳、性病淋巴肉芽肿、非淋球菌性尿道炎、尖锐湿疣、生殖器疱疹、艾滋病及艾滋病病毒携带者,应为不合格。

4.5 内科

4.5.1 结缔组织疾病,应为不合格。

4.5.2 慢性支气管炎、支气管哮喘、支气管扩张症、肺结核、结核性胸膜炎、自发性气胸等肺部疾病及病史,应为不合格。

4.5.3 各种类型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心肌病、冠心病、先天性心脏病等),应为不合格。

4.5.4 直立性低血压、周围血管病,应为不合格。

4.5.5 食道、胃、十二指肠、肝、胆、脾、胰疾病,慢性细菌性痢疾、慢性肠炎、内脏下垂、腹部包块,应为不合格。

4.5.6 仰卧位、平静呼吸,在右锁骨中线肋缘下扪及肝脏超过 1.5 cm,剑突下超过 3 cm,质硬、边厚、有触痛、有叩击痛,肝上界不在正常范围,左肋缘下触及脾脏,经超声波检查有占位性病变,应为不合格。

4.5.7 泌尿、血液、内分泌及代谢系统疾病,应为不合格。

4.5.8 难以治愈的寄生虫病,应为不合格。

4.5.9 酒精、食物过敏,应为不合格。

4.6 神经精神科

4.6.1 中枢神经系统及周围神经系统疾病和病史,应为不合格。

4.6.2 癫痫、精神病、梦游、晕厥史、神经症和癔病、遗尿症、精神活性物质滥用和依赖等神经精神疾病,应为不合格。

4.6.3 口吃、语言表达不清,应为不合格。

4.7 眼科

4.7.1 采用 GB/T 11533 规定的视力表,单眼裸眼远视力低于 4.8(0.6),应为不合格。

4.7.2 色弱、色盲、夜盲,应为不合格。

4.7.3 眼睑、睑缘、结膜、泪器疾病,应为不合格。

4.7.4 眼球突出、眼球震颤、眼肌疾病,应为不合格。

4.7.5 角膜、巩膜、虹膜睫状体疾病,瞳孔变形、运动障碍,应为不合格。

4.7.6 晶状体、玻璃体、脉络膜、视网膜病变,眼底出血、视神经疾病、青光眼,应为不合格。

4.7.7 准分子激光手术后存在感染、角膜穿通、医源性角膜散光、继发性圆锥角膜、角膜瓣不规则、瓣游离、上皮植入、眩光等并发症,应为不合格。

4.8 耳鼻喉科

4.8.1 外耳畸形、耳前瘻管、外耳道狭窄、外耳道湿疹、耳霉菌病、外生骨疣,应为不合格。

4.8.2 鼓膜穿孔、鼓膜粘连或增厚、鼓膜内陷、鼓膜萎缩、中耳炎,应为不合格。鼓膜瘢痕或钙化超过四分之一,或不超过四分之一但鼓膜活动性差,应为不合格。

4.8.3 听力筛查通过要求应按表 1。

表 1 听力筛查通过要求

单位为分贝听力级

年龄	频率 Hz			
	500	1 000	2 000	4 000
≤35 岁	≤30	≤30	≤30	≤30
≥36 岁	≤30	≤30	≤30	≤40

注:不需年龄、性别修正。

4.8.4 严重眩晕病,应为不合格。

4.8.5 鼻窦囊肿、过敏性鼻炎、肥厚性鼻炎、萎缩性鼻炎、鼻窦炎、鼻息肉、重度鼻中隔偏曲、鼻中隔穿孔、嗅觉障碍、反复鼻阻塞等影响鼻功能的疾病,应为不合格。

4.8.6 严重的慢性咽炎和慢性喉炎、慢性扁桃体炎,应为不合格。

4.9 口腔科

4.9.1 颞颌关节炎、颞颌关节功能紊乱、颞颌关节习惯性脱位,应为不合格。

4.9.2 严重的慢性牙龈炎、牙周病、根尖周病,应为不合格。

4.9.3 牙排列明显不齐、牙咬合畸形,应为不合格。

4.9.4 复发性口腔溃疡、口腔软组织慢性感染或其他慢性疾病、口腔肿瘤,应为不合格。

4.9.5 牙缺失一处或多部位,且多于三颗、固定义齿修复后功能障碍,应为不合格。

4.10 妇科(女性)

4.10.1 外生殖器发育异常,应为不合格。

4.10.2 功能性子宫出血,应为不合格。

4.10.3 生殖器官结核、肿块、肿瘤,应为不合格。

4.10.4 慢性盆腔炎,应为不合格。

4.10.5 子宫内膜异位症,子宫腺肌病,应为不合格。

4.10.6 严重痛经、怀孕,应为不合格。

4.11 特殊检查

4.11.1 特殊检查应在具备加压舱的专业机构进行,加压舱工作压力应大于 0.3 MPa(30 m)。

4.11.2 特殊检查的方法应符合附录 B 的规定。

4.11.3 咽鼓管功能良好,应为合格。

4.11.4 加压试验阴性,应为合格。

4.11.5 氧敏感试验阴性,应为合格。

4.12 辅助检查

4.12.1 血常规

血红蛋白男性为 120 g/L~160 g/L,女性为 110 g/L~150 g/L,红细胞男性为 $(4.0\sim 5.5)\times 10^{12}/L$,女性为 $(3.5\sim 5.0)\times 10^{12}/L$,白细胞为 $(4.0\sim 10.0)\times 10^9/L$,白细胞分类中性分叶核粒细胞为 50%~70%,淋巴细胞为 20%~40%,血小板计数为 $(100\sim 300)\times 10^9/L$,应为合格。

4.12.2 尿常规

外观透明、淡黄色,pH 值为 4.5~8.0,相对密度为 1.015~1.025,蛋白质为 0 mg~80 mg/24 h(阴性),酮体为阴性,葡萄糖为 0.56 mmol~5.0 mmol/24 h(阴性),尿胆红素为小于或等于 2 mg/L(阴性),尿胆原为小于或等于 10 mg/L(阴性或弱阳性),红细胞为小于 3 个/高倍视野(HPF)(0~偶见),白细胞为小于 5 个/HPF,透明管型为偶见/HPF,应为合格。

4.12.3 粪常规

外观黄软,镜检红细胞、白细胞为小于 2 个/HPF,无钩虫、鞭虫、血吸虫、绦虫、肝吸虫、姜片虫卵及肠道原虫,应为合格。

4.12.4 血糖

空腹血糖为 3.9 mmol/L~6.1 mmol/L(葡萄糖氧化酶法),3.9 mmol/L~6.4 mmol/L(邻甲苯胺法),应为合格。

4.12.5 总胆固醇和三酰甘油

血清总胆固醇为 2.90 mmol/L~6.0 mmol/L,血清三酰甘油为 0.56 mmol/L~1.70 mmol/L,应为合格。

4.12.6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即谷丙转氨酶)在正常值范围内,应为合格。

4.12.7 肺活量

肺活量男性小于 3 500 mL,女性小于 2 500 mL,应为不合格。

4.12.8 X 线胸片、脊椎片和长骨、大关节片

4.12.8.1 X 线胸片

X 线胸片检查发现肺大泡、肺气肿、肺囊肿、肺纤维化等情况,应为不合格。

4.12.8.2 脊椎片

骶椎隐裂伴有下肢局部感觉、运动障碍或畸形,应为不合格。

4.12.8.3 X 线长骨、大关节片

骨坏死,应为不合格。

4.12.9 心电图

心电图发现异常,应做进一步检查,能排除病理性改变,应为合格。

4.12.10 B 超

肝、胆、脾、双肾、胰无明显异常,应为合格。

5 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及结果判定

5.1 基本要求

5.1.1 年度体格检查应在二级乙等及以上医院进行,检查项目应包括一般检查、各科常规检查和辅助检查,应每年进行一次。X 线长骨、大关节片(包括双肩、双髋和/或双膝关节及邻近长骨)应每两年进行一次。另外,应增加潜水医学科检查。

5.1.2 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结果应填入《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表》,内容按附录 C。

5.2 一般检查

5.2.1 年龄

从事职业潜水的潜水员大于 60 周岁,应为不合格。

5.2.2 血压

心血管风险分层为低危、中危的原发性高血压,治疗后收缩压 90 mmHg~139 mmHg 和舒张压 60 mmHg~89 mmHg,无明显症状,应为合格。

5.2.3 心率

心率 60 次/min~100 次/min,应为合格。心率小于 60 次/min,排除病理性改变,应为合格。

5.3 外科

- 5.3.1 轻度脑震荡治愈后,休息和观察 3~6 个月,无明显症状,加压试验阴性,应为合格。
- 5.3.2 胆结石术后恢复良好,无明显症状和体征,应为合格。
- 5.3.3 泌尿系统结石术后恢复良好,无明显症状和体征,泌尿系统功能正常,应为合格。
- 5.3.4 慢性非特异性附睾炎、慢性前列腺炎,治疗后症状消失或明显减轻,应为合格。
- 5.3.5 慢性腰腿痛,治疗后症状消失,应为合格。
- 5.3.6 单纯性长骨骨折治愈后,休息和观察 3 个月,功能良好,无后遗症,应为合格。
- 5.3.7 单一手指(不包括拇指)缺失在两个以内,且不影响使用潜水装具,应为合格。
- 5.3.8 关节脱位,复位后功能正常,无后遗症,应为合格。
- 5.3.9 关节轻度损伤,治愈后功能良好,无后遗症,应为合格。

5.4 皮肤科

局限性神经性皮炎、轻度皮肤霉菌病,应为合格。

5.5 内科

- 5.5.1 肺炎治愈后,休息和观察一个月,无后遗症,应为合格。
- 5.5.2 冠心病心功能Ⅱ级及以下,应为合格。
- 5.5.3 胃、十二指肠球部溃疡治愈后,休息和观察 3~6 个月,无复发,无十二指肠球部变形,全身情况良好,应为合格。
- 5.5.4 慢性胃炎、慢性肠炎、胃肠功能紊乱,治疗后症状消失或明显减轻,全身情况良好,应为合格。
- 5.5.5 胆道感染治愈后,休息和观察 3 个月,无复发,无自觉症状,应为合格。
- 5.5.6 急性细菌性痢疾治愈后,休息和观察 1 个月,无后遗症,应为合格。
- 5.5.7 急性尿路感染治愈后,休息和观察 1 个月,无复发,应为合格。
- 5.5.8 一氧化碳中毒治愈后,休息和观察 2~3 个月,无后遗症,应为合格。

5.6 神经精神科

神经衰弱治疗后,症状基本消失,全身情况良好,应为合格。

5.7 眼科

- 5.7.1 采用 GB/T 11533 规定的视力表,单眼裸眼远视力不低于 4.7(0.5),应为合格。
- 5.7.2 轻度隐性斜视,无明显症状,应为合格。

5.8 耳鼻喉科

- 5.8.1 慢性扁桃体炎手术治愈后,休息和观察 3 个月,无后遗症,应为合格。
- 5.8.2 鼻腔囊肿、过敏性鼻炎、肥厚性鼻炎、萎缩性鼻炎、鼻窦炎、鼻息肉、鼻中隔偏曲,但不影响咽鼓管功能,应为合格。

5.9 口腔科

- 5.9.1 颞颌关节功能紊乱,治疗后症状消失,不影响使用潜水装具,应为合格。
- 5.9.2 口腔软组织感染治愈后,休息和观察 1 个月,无自觉症状,无后遗症,应为合格。

5.10 妇科(女性)

- 5.10.1 功能性子宫出血治愈后,无后遗症,全身状况良好,应为合格。

5.10.2 慢性盆腔炎治愈后,无后遗症,全身状况良好,应为合格。

5.10.3 子宫内膜异位症、子宫腺肌病治愈后,无后遗症,全身状况良好,应为合格。

5.11 潜水医学科

5.11.1 减压病加压治疗痊愈,无后遗症,全身状况良好,应为合格。

5.11.2 肺气压伤治愈后,无后遗症,全身状况良好,应为合格。

5.11.3 确诊为Ⅰ期减压性骨坏死,若无明显症状,可参加深度不超过 18 m 的潜水作业或附加压不超过 0.18 MPa 的高气压作业,并且水(高气压)下停留时间不超过最大不减压工作时间极限,并应严格按潜水(高气压)作业现场的规定进行操作。

5.11.4 确诊为Ⅱ期和Ⅲ期减压性骨坏死,应为不合格。

5.12 辅助检查

5.12.1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即谷丙转氨酶)在正常值范围内,应为合格。

5.12.2 单纯高血脂,应为合格。

5.12.3 空腹血糖高于正常值,但无自觉症状、无并发症,且服药后空腹血糖恢复正常,应为合格。

5.12.4 心电图发现异常,应做进一步检查,能排除病理性改变,应为合格。

5.12.5 B超检查按照以下要求进行:

a) 脾大在 3 cm 以内,能排除其他疾病,应为合格;

b) 肝血管瘤,最大直径小于 2 cm,总数不超过 2 个,无自觉症状,从事空气与混合气潜水者,应为合格,从事饱和潜水者,应为不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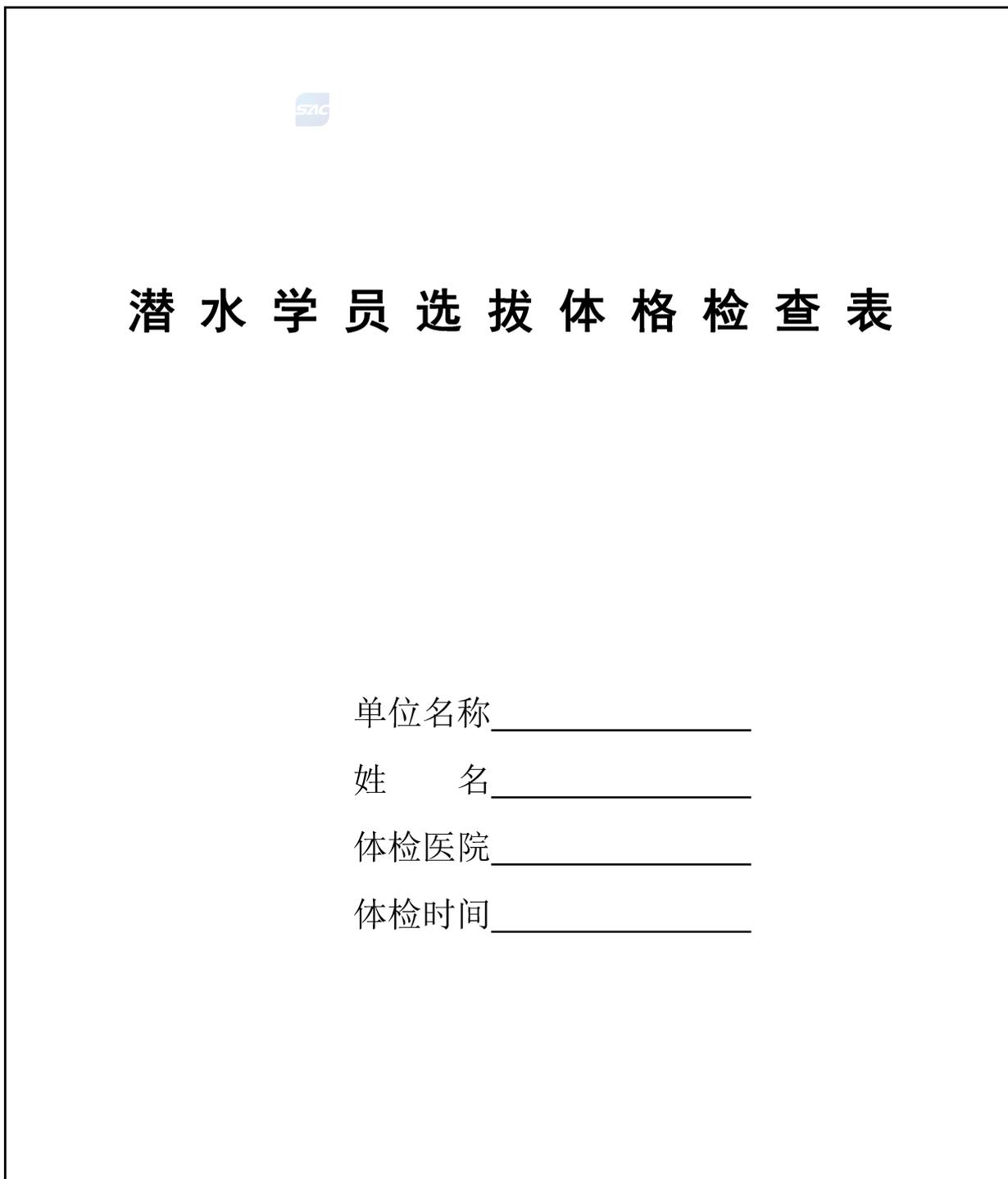
c) 肾脏、肝内、胆囊、胰的结石,无自觉症状,从事空气与混合气潜水者,应为合格,从事饱和潜水者,应为不合格。

附录 A

(规范性)

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表

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项目及检查结果应按图 A.1 的样式填写。



SZIC

潜 水 学 员 选 拔 体 格 检 查 表

单位名称_____

姓 名_____

体检医院_____

体检时间_____

图 A.1 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表样式

姓名			性别		贴照片处	
曾用名			年龄			
文化程度			职业			
身高		体重		BMI		
民族		籍贯		出生地	婚否	
血型			身份证号			
毕业学校或 工作单位						
家庭或工作 单位住址						
既往疾病史	<p>患有或治疗过下列疾患在序号上划○</p> <p>1. 脑外伤或脑震荡；2. 肿块和肿瘤；3. 中耳炎；4. 鼻衄；5. 肺结核；6. 咯血；7. 哮喘；8. 高血压；9. 心脏病；10. 癫痫；11. 梦游；12. 精神活动性物质滥用和依赖；13. 肾病；14. 血尿；15. 糖尿病；16. 甲状腺病；17. 风湿热；18. 关节炎；19. 骨折；20. 血液病；21. 胃病；22. 黄疸；23. 肝病；24. 阑尾炎；25. 疝气；26. 便血；27. 性病；28. 其他</p>					
血压		心率		肺活量		
外科皮肤科	皮肤		头颈部		医师意见： 签名：	
	胸廓		腹部			
	四肢关节		脊椎			
	肛门外生殖器		其他			
内科	肺部		心脏		医师意见： 签名：	
	腹部		肝、脾			
	肾		其他			

图 A.1 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表样式（续）

神经精神科	神经系统		口吃		医师意见： 签名：
	其他				
眼科	视力	左		色觉	医师意见： 签名：
		右		眼病	
	其他				
耳鼻喉科	耳	左		嗅觉	医师意见： 签名：
		右		鼻	
	咽喉		鼓膜		
	听力测试				
	其他				
口腔科	龋齿		牙周病		医师意见： 签名：
	缺齿		咬合		
	其他				
妇科（女性）					医师意见： 签名：

图 A.1 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表样式（续）

<p>心电图</p>		<p>医师意见:</p> <p>签名:</p>
<p>B 超</p>		<p>医师意见:</p> <p>签名:</p>
<p>主检医师意见</p>	<p>主检医师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体检结果 及结论</p>	<p>体检医院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图 A.1 潜水学员选拔体格检查表样式 (续)

附录 B
(规范性)
特殊检查的方法

B.1 咽鼓管功能检查

应采用捏鼻闭口呼吸法。受检者应以两指紧压两侧鼻翼,同时上下唇闭紧用力呼气,使气体进入咽鼓管。受检者感觉鼓膜突然向外膨出,咽鼓管功能应为良好。无感觉的,咽鼓管功能为不合格。

B.2 加压试验

加压试验按以下程序进行:

- a) 受检者应在无感冒症状的情况下,进入甲板减压舱,加压到 0.3 MPa(30 m),停留 15 min;
- b) 加压到 30 m 后停留 15 min 期间应注意舱内通风并严密观察和询问受检者的症状和体征,判断受检者对加压过程和压力下停留的适应性;
- c) 加压速度应先慢后快,以 2 min 缓慢升压到 10 m,然后用 3 min 升压到 30 m,加压总时间应控制在 5 min 内;
- d) 升压过程中应不断询问受检者的感觉,允许加压过程中受检者有 2 次停止加压或稍作减压的中耳腔调压。

满足下列所有表现者加压试验为阴性:

- a) 加压过程中无耳痛或副鼻窦痛,或虽有疼痛,但经两次停止加压或稍作减压后,中耳腔调压成功,疼痛消失;
- b) 30 m 停留期间无呼吸困难,无心血管异常反应,无神态异常变化;
- c) 减压后 4 h 内无不适主诉。

有下列任意一项表现者加压试验为阳性:

- a) 加压过程中受检者反复调压 2 次以上;
- b) 加压时间超过 5 min;
- c) 30 m 停留过程中出现嘴唇麻木、感觉迟钝、注意力不能集中或过度兴奋等症状和体征;
- d) 减压后 4 h 内有不适主诉。

加压试验的减压程序应按表 B.1。减压过程中,受检者应做好保暖,呼吸协调自然,不应屏气。

表 B.1 加压试验减压程序及停留时间

单位为分钟

减压到第一停留站的时间	各停留站深度对应停留时间			减压总时间
	9 m	6 m	3 m	
5	3	6	7	24
注: 停留站间移行时间和从 3 m 停留站减至常压的时间均为 1 min, 已计入减压总时间。				

B.3 氧敏感试验

受检者在甲板减压舱内 0.18 MPa(18 m)面罩吸氧 30 min,观察受检者对高压氧的耐受能力。受检者吸氧时,应注意观察和询问,并加强舱内的通风。吸氧结束,受检者摘下面罩,舱内通风并用 4 min~

6 min 缓慢匀速地减至常压。如舱内有不吸氧者,或吸氧过程中受检者因不适而改吸空气,应按表 B.2 程序减压。

表 B.2 氧敏感试验减压程序及停留时间

单位为分钟

减压到第一停留站的时间	各停留站深度对应停留时间		减压总时间
	6 m	3 m	
2	2	3	9
注:从 6 m 停留站减至 3 m 停留站和从 3 m 停留站减至常压的时间均为 1 min,已计入减压总时间。			

吸氧过程中,受检者如出现指(趾)发麻、恶心、呕吐、眩晕、胸骨后不适、视野变窄、脸色苍白、出汗、嘴唇或面颊或颈部肌肉抽搐的症状和体征之一,则氧敏感试验结果为阳性。阳性受检者应摘下面罩,停止吸氧并换吸舱内空气,直至症状和体征自行消除。无上述症状和体征者氧敏感试验结果为阴性。

氧敏感试验可与加压试验结合进行。按加压试验步骤至 30 m 停留结束后,以 6 m/min 的速度缓慢匀速减压到 18 m。受检者戴上吸氧面罩,持续吸氧 30 min,吸氧结束后用 6 min 缓慢匀速减至常压。如吸氧过程中有不适而改吸空气者,应按表 B.3 程序减压。

表 B.3 加压试验和氧敏感试验减压程序及停留时间

单位为分钟

减压到第一停留站的时间	各停留站深度对应停留时间		减压总时间
	6 m	3 m	
5	7	10	24
注:从 6 m 停留站减至 3 m 停留站和从 3 m 停留站减至常压的时间均为 1 min,已计入减压总时间。			

附录 C
(规范性)
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表

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项目及检查结果应按图 C.1 的样式填写。

<h1>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表</h1>	
单位名称	_____
姓 名	_____
体检医院	_____
体检时间	_____

图 C.1 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表样式

姓名		性别		贴照片处			
曾用名		年龄					
文化程度		血型					
身高		体重					
民族		籍贯		出生地		婚否	
身份证号							
潜水工龄				最大深度			
家庭或工作单位住址							
既往疾病史							
减压病病史							
血压		心率		肺活量			
外科	皮肤						医师意见： 签名：
	泌尿系统						
	腺体疝痔						
	脊椎四肢						
	其他						

图 C.1 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表样式 (续)

内科	心血管系统						医师意见： 签名：
	中枢神经系统						
	呼吸系统						
	腹部						
	其他						
神经精神科						医师意见： 签名：	
五官科	视力	左		耳	左	医师意见： 签名：	
		右			右		
	眼底			色视			
	鼻			喉			
	听力测试						
	其他						
妇科 (女性) 						医师意见： 签名：	

图 C.1 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表样式 (续)

<p>潜水医学科</p>		<p>医师意见：</p> <p>签名：</p>
<p>辅助检查</p>	<p>此栏粘贴辅助检查报告单</p>	
 <p>心电图</p>		<p>医师意见：</p> <p>签名：</p>
<p>B超</p>		<p>医师意见：</p> <p>签名：</p>

图 C.1 潜水员年度体格检查表样式（续）

